

ICS 91.100.10  
Q 13  
备案号:69811—2019

JC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材行业标准

JC/T 1024—2019  
代替 JC/T 1024—2007

## 墙体饰面砂浆

Decorative render and plaster for wall

2019-05-02 发布

2019-1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JC/T 1024—2007。与 JC/T 1024—2007 相比，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范围，将顶棚等装饰的饰面砂浆改为参照执行(第 1 章，2007 年版的第 1 章)；
-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(第 2 章，2007 年版的第 2 章)；
- 修改了术语和定义(第 3 章，2007 年版的第 3 章)；
- 修改了分类和标记(见第 4 章，2007 版的第 4 章)
- 删除了用途(见 2007 版的 4.2)；
- 修改了可操作时间要求(见 6.2，2007 年版的 6.2)
- 修改了水泥基内墙饰面砂浆的技术要求，增加了石膏基内墙饰面砂浆的技术要求(见 6.2，2007 年版的 6.2)；
- 将耐沾污性和耐候性要求修改为由供需双方商定(见 6.2，2007 年版的 6.2)；
- 增加了试验用材料要求(见 7.1.2)；
- 将砂浆搅拌程序修改为水泥基砂浆的制备，增加了石膏基砂浆的制备(见 7.1.4，2007 年版的 7.4)；
- 修改了可操作时间的试验步骤(见 7.3，2007 年版的 7.5)；
- 修改了饰面砂浆吸水量的试验步骤(见 7.5.3，2007 年版的 7.7.3)；
- 增加了石膏基饰面砂浆抗折强度、抗压强度试验方法(见 7.6.2)；
- 增加了石膏基饰面砂浆拉伸粘结强度试验方法(见 7.7.4)；
- 修改了抗泛碱性试验方法(见 7.8，2007 年版的 7.10)；
- 修改了包装袋要求(见 9.2，2007 年版的 9.2)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轻质与装饰装修建筑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95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：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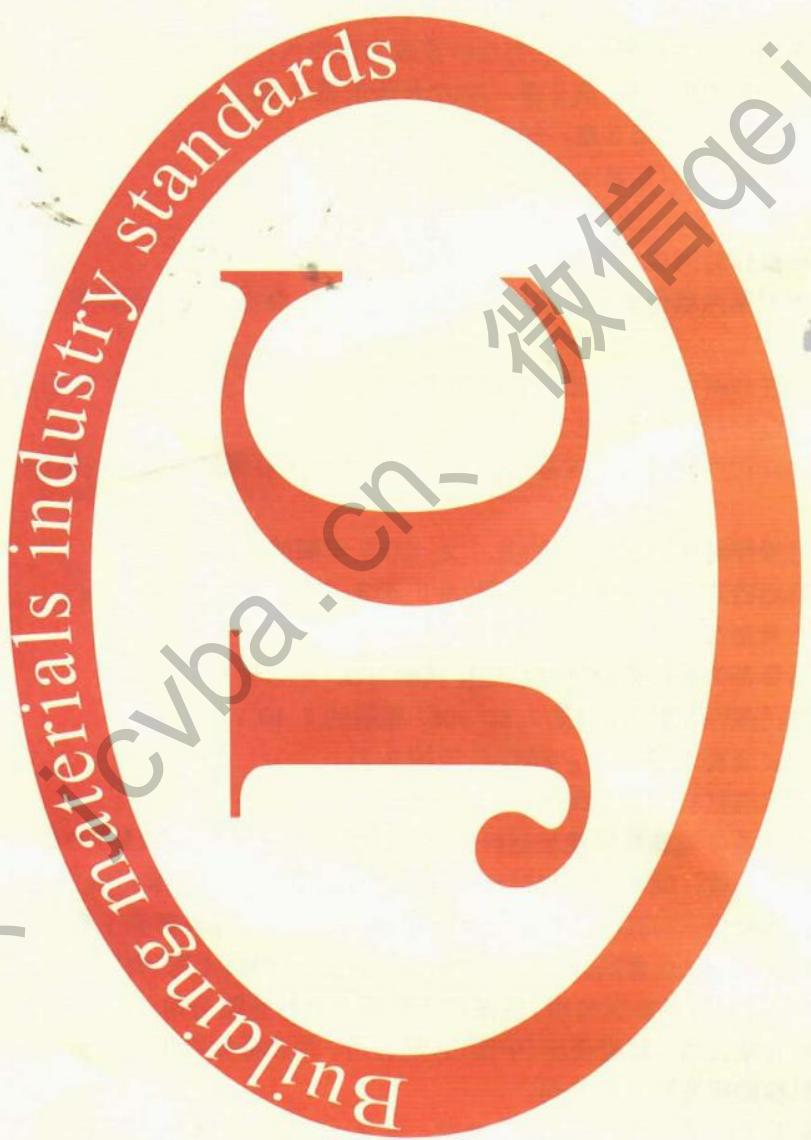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：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北京市预拌砂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北京宝辰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、铃鹿复合建材(上海)有限公司、东莞易施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廊坊德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、兰溪市天信新型建材有限公司、湖北欧斯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、广东龙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瓦克化学(中国)有限公司、华砂砂浆有限责任公司、美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章银祥、黄天勇、杨斌、王义、陈斌、李岩凌、刘洪波、罗慧、张永进、赵伦、李永鑫、段瑜芳、赵红、万国知、陈振荣、冯秀艳、卢建华、刘建民、郜伟军、梁旭、赵永胜、高永江。

本标准委托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JC/T 1024—2007。



# 墙体饰面砂浆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墙体饰面砂浆的术语和定义、分类和标记、一般要求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墙体的饰面砂浆，用于顶棚等的饰面砂浆可参照执行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766 色漆和清漆涂层老化的评级方法
- GB/T 1865 色漆和清漆人工气候老化和人工辐射暴露 滤过的氙弧辐射
- GB/T 9779 复层建筑涂料
- GB/T 9780 建筑涂料涂层耐沾污性试验方法
- GB/T 17671 水泥胶砂强度检验方法
- GB/T 28627 抹灰石膏
- BB/T 0065 干混砂浆 包装袋
- JC/T 412.1 纤维水泥平板 第1部分：无石棉纤维水泥平板
- JC/T 547 陶瓷墙地砖胶粘剂
- JC/T 681 行星式水泥胶砂搅拌机
- JGJ 63 混凝土拌合用水
- JGJ/T 70 建筑砂浆基本性能试验方法标准

## 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### 3.1

#### 墙体饰面砂浆 decorative render and plaster for wall

以无机胶凝材料、填料、添加剂和/或骨料等所组成的用于建筑墙面装饰的材料。代号为 DRP。

## 4 分类和标记

### 4.1 分类

墙体饰面砂浆按材质和用途分为三类：

- 水泥基外墙饰面砂浆(CE)：用于外墙面装饰；
- 水泥基内墙饰面砂浆(CI)：用于内墙面装饰；
- 石膏基内墙饰面砂浆(GI)：用于非潮湿环境的内墙面装饰。

## 4.2 标记

产品按以下顺序标记：产品名称、标准号、代号、类别。

示例：水泥基外墙饰面砂浆标记为：

墙体饰面砂浆 JC/T 1024—2019 DRP CE

## 5 一般要求

本标准所包括产品，其生产与使用不应对人体、生物与环境造成有害的影响，涉及有关的安全和环境要求应符合我国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。

## 6 技术要求

### 6.1 外观

产品应均匀、无结块、无杂质。

### 6.2 物理力学性能

物理力学性能应符合表1的要求。

表1 物理力学性能

| 序号 | 项 目               | 技术指标        |      |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CE          | CI   | GI    |
| 1  | 可操作时间             | 60 min      |      | 刮涂无障碍 |
| 2  | 初期干燥抗裂性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| 无裂纹   |
| 3  | 吸水量/g             | 30 min      | ≤2.0 | —     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240 min     | ≤5.0 | —     |
| 4  | 强度/MPa            | 抗折强度        | ≥2.5 | ≥2.0  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抗压强度        | ≥4.5 | ≥4.0  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拉伸粘结强度      | ≥0.5 | ≥0.4  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老化循环拉伸粘结强度  | ≥0.4 | —     |
| 5  | 抗泛碱性              | 无可见泛碱痕迹，不掉粉 |      | —     |
| 6  | 耐沾污性 <sup>a</sup> | 2           |      | —     |
| 7  | 耐候性 <sup>a</sup>  | 1 级         |      | —     |

<sup>a</sup>由供需双方商定。

## 7 试验方法

### 7.1 试验条件及砂浆制备

### 7.1.1 试验条件

标准试验条件为：空气温度(23±2)℃，相对湿度(50±5)%，试验区的循环风速低于0.2m/s。

### 7.1.2 试验用材料

7.1.2.1 水应符合JGJ 63的要求。

7.1.2.2 标准混凝土板应符合JC/T 547中标准混凝土板的要求，规格为(400×200×40)mm。

7.1.2.3 纤维水泥平板应符合JC/T 412.1中高密度纤维水泥平板的要求。

7.1.2.4 试验样品应在贮存期内，准备的试验样品不少于10kg，且所有试验材料(包括试验用水)在试验前应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至少24h。

### 7.1.3 试验养护时间的允许偏差

试件养护时间允许的偏差应符合表2规定。

表2 养护时间允许偏差

| 养护时间 | 允许偏差   |
|------|--------|
| 24 h | ±0.5 h |
| 7 d  | ±3 h   |
| 14 d | ±6 h   |
| 28 d | ±12 h  |

### 7.1.4 砂浆制备

#### 7.1.4.1 水泥基砂浆的制备

采用符合JC/T 681要求的行星式水泥胶砂搅拌机，在(140±5)r/min低速旋转以及(62±5)r/min行星式运动的情况下搅拌。

称取2kg干粉料。按生产企业推荐的比例称取试验用水(或配套液料)；如生产企业给出的比例是一个数值范围，则应取其中间值。

按如下步骤搅拌：

- 将水(或配套液料)倒入搅拌锅中；
- 将2kg干粉料撒入搅拌锅中；
- 低速搅拌15s；
- 60s内清理搅拌叶和搅拌锅壁上的砂浆；
- 再低速搅拌75s。

按JGJ/T 70的要求测定新拌砂浆的稠度。

稠度值应为(95±5)mm；否则应调整水(或配套液料)的比例，重新称量、搅拌至稠度合适为止。

生产企业对其产品的搅拌程序有具体要求时，可按其要求执行。

整个试验过程中，各项性能试验采用的砂浆配合比应保持一致。

#### 7.1.4.2 石膏基砂浆的制备

按GB/T 13462的规定制备石膏基砂浆。整个试验过程中，各项性能试验采用的砂浆配合比应保持一致。

## 7.2 外观

目测。

## 7.3 可操作时间

将 7.1.4 中制备好的砂浆存放于搅拌锅中。60 min 后, 将砂浆摊铺到标准混凝土板上; 然后, 用符合 JC/T 547 要求的锯齿抹刀对砂浆进行梳理: 握住抹刀, 使抹刀长边与混凝土板表面的短边平行且抹刀短边与混凝土板约成 60°, 从混凝土板的一端沿其长边平行地梳理至混凝土板的另一端(直线移动)。记录刮涂过程有无障碍。

## 7.4 初期干燥抗裂性

### 7.4.1 仪器

风洞: 应符合 GB/T 9779 的要求。

### 7.4.2 试验步骤

将 7.1.4 中制备好的砂浆涂布于纤维水泥平板表面, 涂布量应符合产品说明书的规定, 制作一组 2 个试件。饰面砂浆指触干后, 将纤维水泥平板置于风洞内的试架上面, 试件与气流方向平行, 开启风洞的风机, 6 h 后取出试件, 用肉眼观察试件表面有无裂纹出现。

### 7.4.3 试验结果判定

两个试件均无裂纹时判定为合格, 否则判定为不合格。

## 7.5 吸水量

### 7.5.1 仪器

7.5.1.1 三联试模: 符合 GB/T 17671 的要求。

7.5.1.2 平底盘子: 最小深度 20 mm, 至少能够容纳 3 个待测试件。

7.5.1.3 隔板: 1 mm 厚的硬质塑料片(如聚四氟乙烯), 尺寸为  $(40 \pm 0.1) \text{ mm} \times (40 \pm 0.1) \text{ mm}$ 。

### 7.5.2 试件制备

将隔板插入三联试模的中间, 使隔板与三联模较小的面相平行。将 7.1.4 中制备好的砂浆按照 GB/T 17671 的规定成型六个砂浆试件, 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5 d 后脱模, 继续养护 16 d, 将中性密封材料涂抹于试件的四个长方形面上对其密封, 再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7 d。

### 7.5.3 试验步骤

称取每个试件的质量, 精确至 0.01 g。之后, 将试件垂直放于平底盘子里, 使试件制备时与隔板接触的成型面朝下, 浸入水中 5 mm~10 mm, 应使吸水面与水的接触面积率大于 80% (可在水底先放入网状或条状支架), 见图 2。试件相互独立。30 min 时, 从水中取出试件, 用挤干的湿布迅速地擦去表面的水分, 称量并记录。随后, 将试件再放入盘子里, 240 min 时重复上述操作。

### 7.5.4 结果计算

每个试件的吸水量按公式(1)计算:

式中：

$W_{ab}$ ——吸水量，单位为克(g)；

$m_d$ ——浸水前试件的质量，单位为克(g)；

$m_t$ ——浸水至规定时间后试件的质量，单位为克(g)。

取 6 个试件吸水量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，精确至 0.1 g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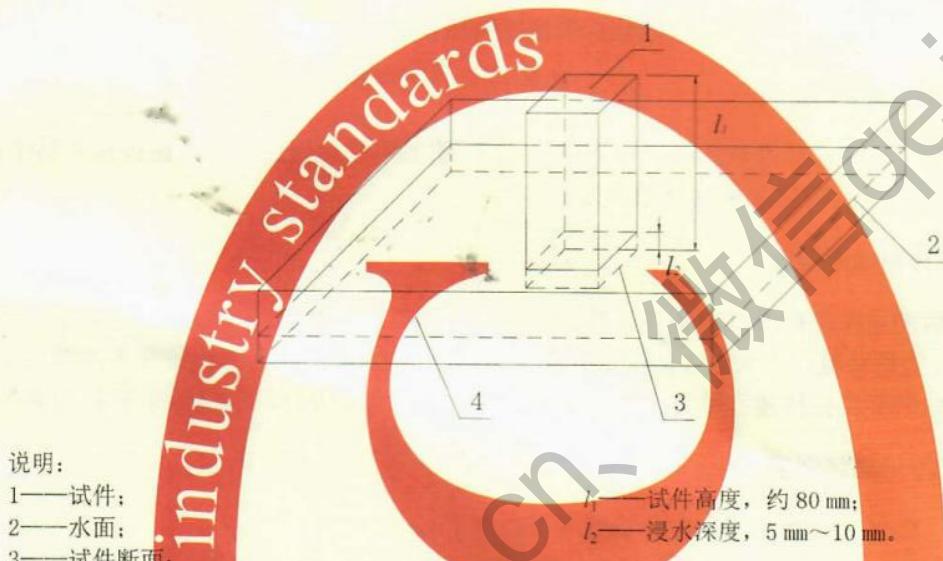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吸水量试验示意图

## 7.6 抗折强度、抗压强度

7.6.1 将 7.1.4.1 中制备好的水泥基砂浆按 GB/T 17671 的要求成型试件。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5 d 后脱模，继续养护至 28 d 后，进行抗折强度试验。取三个试件的抗折强度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，精确至 0.1 MPa。用抗折强度试验后的试件进行抗压强度试验，取六个试件试验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，精确至 0.1 MPa。

7.6.2 将 7.1.4.2 中制备好的石膏基砂浆按 GB/T 28627 的要求成型试件，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24h 后脱模，脱模后试件置于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至 7d，将试件放在  $(40 \pm 2)$  °C 的电热鼓风干燥箱中干燥至恒量（干燥 24h 的质量减少不大于 1g 即为恒量）。干燥后的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冷却至室温，再进行抗折、抗压强度试验。取三个试件的抗折强度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，精确至 0.1 MPa。用抗折强度试验后的试件进行抗压强度试验，取六个试件试验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，精确至 0.1 MPa。

## 7.7 拉伸粘结强度

### 7.7.1 成型框

厚度为 5 mm 的钢质平板或塑料平板(如图 2), 表面平整光滑。孔尺寸:  $(50 \pm 0.1) \text{ mm} \times (50 \pm 0.1) \text{ mm}$ 。

### 7.7.2 试件制备

将成型模放在标准混凝土板成型面上，将 7.1.4 中制备好的砂浆倒入成型框中，抹平。10 个试件为一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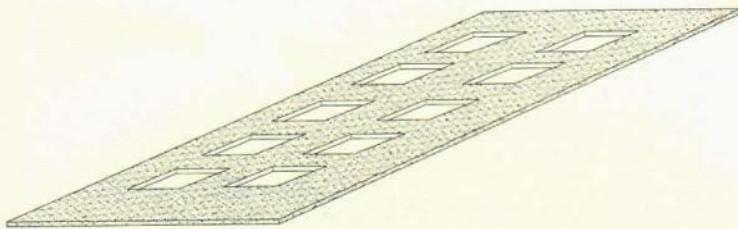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 拉伸粘结强度试件成型框

### 7.7.3 水泥基砂浆拉伸粘结原强度

水泥基砂浆脱模后的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至 27 d, 用适宜的高强粘结剂将拉拔接头粘结在砂浆成型面上, 继续养护 24 h 后测定拉伸粘结原强度。

#### 7.7.4 石膏基砂浆拉伸粘结原强度

石膏基砂浆脱模后的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至 7d, 将试件放在(40±2)℃的电热鼓风干燥箱中干燥至恒量(干燥 24 h 的质量减少不大于 1 g 即为恒量)。干燥后的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冷却至室温, 之后再用适宜的高强粘结剂将拉拔接头粘结在砂浆成型面上, 继续养护 24 h, 测定拉伸粘结原强度。

### 7.7.5 老化循环后的拉伸粘结强度

按照 7.7.2 的要求制备试件，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至 7 d。

将试件进行四次冷热循环，然后将试件至少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48 h，再进行四次冻融循环。各循环试验步骤如下：

- a) 冷热循环试验步骤:
    - 1) 将试件放置在空气温度为 $(60\pm 2)$  °C的烘箱中, 保持  $8\text{ h}\pm 15\text{ min}$ ;
    - 2) 将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$(30\pm 2)$  min;
    - 3) 将试件放置在空气温度为 $(-15\pm 1)$  °C的冰柜中保持  $15\text{ h}\pm 15\text{ min}$ ;
    - 4) 将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$(30\pm 2)$  min。
  - b) 冻融循环试验步骤:
    - 1) 将试件的成型面浸入 $(20\pm 2)$  °C水中约 5 mm, 保持  $8\text{ h}\pm 15\text{ min}$ ;
    - 2) 将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$(30\pm 2)$  min;
    - 3) 将试件放置在空气温度为 $(-15\pm 1)$  °C的冰柜中保持  $15\text{ h}\pm 15\text{ min}$ ;
    - 4) 将试件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$(30\pm 2)$  min。

在最后一次循环后取出试件，在标准试验条件下放置 4 h 后，用适宜的高强胶粘剂将拉拔接头粘在成型面上。取出试件后的 24 h 内，测定老化循环后的拉伸粘结强度。

### 7.7.6 结果计算与评定

拉伸粘结强度按公式(2)计算:

$$P = \frac{F}{S} \quad \dots \dots \dots \quad (2)$$

式中：

$P$ ——拉伸粘结强度，单位为兆帕(MPa)；

$F$ ——最大破坏荷载, 单位为牛顿(N);

$S$ ——粘结面积,  $2500\text{ mm}^2$ 。

计算 10 个试件拉伸粘结强度的算术平均值。舍弃超出平均值 $\pm 20\%$ 范围的数据; 如果破坏模式为高强粘结剂与拉拔接头之间的界面破坏, 也应舍去该数据; 若仍有 5 个或更多数据被保留, 则以保留数据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; 若少于 5 个数据被保留, 则应重新试验。试验结果计算精确至  $0.1\text{ MPa}$ 。

## 7.8 抗泛碱性

### 7.8.1 仪器设备与材料

7.8.1.1 电热鼓风干燥箱: 温度控制器灵敏度为 $\pm 2^\circ\text{C}$ 。

7.8.1.2 电控淋水装置: 图 3 为其示意图。

单位为毫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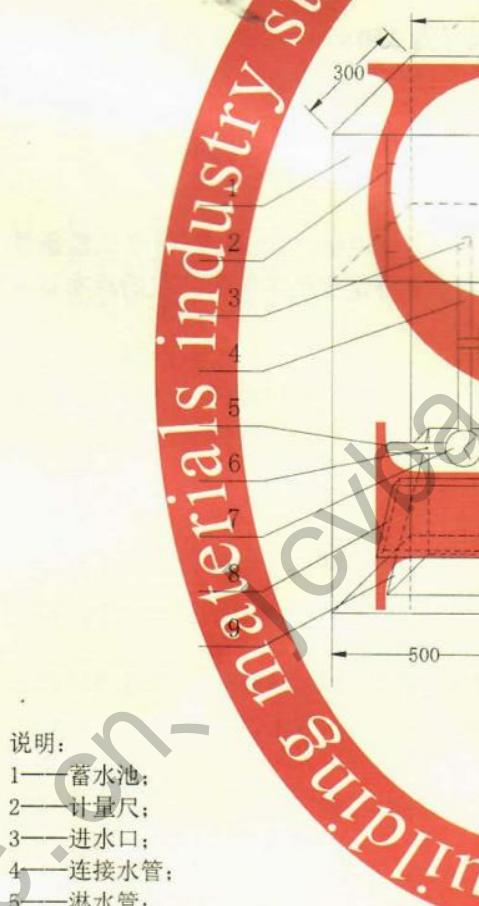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3 电控淋水装置示意图

图 3 中, 连接水管及淋水管内径均为  $20\text{ mm}$ ; 连接水管总长  $500\text{ mm}$ ; 淋水管两端封闭, 侧面开设两个将水喷淋到试件上的淋水孔, 淋水孔水平间距  $200\text{ mm}$ , 淋水孔与连接水管中心间距  $100\text{ mm}$ , 淋水孔尺寸  $\Phi 1.0\text{ mm}$ ; 试件架与水平面成  $60^\circ$ , 淋水方向与试件表面成  $60^\circ$ ; 调节试件架位置, 使淋水孔与试件表面的垂直距离约  $150\text{ mm}$ 。

7.8.1.3 封闭材料: 采用固含量约  $25\%$ 、玻璃化温度 $-7^\circ\text{C}\sim 6^\circ\text{C}$ 、pH 值  $6.0\sim 7.0$  的苯乙烯丙烯酸酯乳液; 也可采用厂家配套的底漆等。

### 7.8.2 试验步骤

用封闭材料均匀无遗漏地涂刷以封闭标准混凝土板表面(除背面外), 晾干备用。

将 7.1.4.1 中制备的砂浆涂布于两块标准混凝土板表面, 一块作为对比样, 一块进行试验。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24 h。将试件安放到试件架上, 封闭电控淋水装置使其内部相对湿度约为 70%。向蓄水槽中注入纯净水或蒸馏水至水深 350 mm。连续喷淋 60 min; 然后将试件置于(70±2)℃电热鼓风干燥箱中, 干燥箱开门约 15°, 烘干 4 h; 取出试件置于标准试验条件下冷却至室温。淋水间隔 24 h, 以此作为一个循环。每循环 1 次后, 检查试件表面有无可见泛碱痕迹; 用干净的手指轻搓表面, 检查是否掉粉。若检查试件表面已有明显泛碱或掉粉则可停止循环, 若没有出现明显泛碱与掉粉则继续进行循环试验, 至循环 7 次后结束。

记录试件表面有无可见泛碱痕迹、是否掉粉。

### 7.9 耐沾污性

将 7.1.4.1 中制备的砂浆涂布于纤维水泥平板表面, 尺寸为 150 mm×70 mm, 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28 d 后, 按照 GB/T 9780 中规定的浸渍法进行试验和判定, 砂浆的涂布量和表面处理方式应符合说明书的要求。

### 7.10 耐候性

将 7.1.4.1 中制备的砂浆涂布于纤维水泥平板表面, 尺寸为 150 mm×70 mm, 在标准试验条件下养护 28 d 后, 按照 GB/T 1865 的要求试验, 按照 GB/T 1766 的要求评定变色等级。砂浆的涂布量应符合说明书的要求。

## 8 检验规则

### 8.1 检验分类

产品检验分为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。

### 8.2 出厂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: 外观、可操作时间、初期干燥抗裂性和拉伸粘结原强度。

### 8.3 型式检验

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第 6 章(表 1 中 6、7 项由供需双方商定)规定的所有项目,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新产品投产与定型鉴定;
- 正常生产条件下, 每年至少进行一次;
- 产品主要原料及用量或生产工艺有重大变更时;
- 停产半年以上恢复生产时;
-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。

### 8.4 批量与抽样

#### 8.4.1 批量

连续生产的同一类别的 50 t 产品为一批, 不足 50 t 产品也以一批计。

#### 8.4.2 抽样

从同一批产品中随机抽取样品 20kg，混合均匀。将抽取的样品等分为两份：一份试验，一份备用。

#### 8.5 判定规则

产品按第 7 章进行试验，试验结果若均符合第 6 章的技术要求时，即判为合格。若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规定，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。

### 9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#### 9.1 标志

产品外包装上应包括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商标；
- c) 产品标记；
- d) 产品颜色或色号；
- e) 产品净质量；
- f) 使用说明；
- g) 生产日期或批号；
- h) 贮存与运输注意事项；
- i) 贮存期；
- j) 生产厂名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；
- k) 执行的标准编号。

#### 9.2 包装

产品包装袋宜符合 GB/T 0065 的要求。

#### 9.3 运输和贮存

运输与贮存时，不同类别的产品应分别堆放，不应混杂。避免日晒雨淋，保持阴凉干燥，防止碰撞。贮存期自生产之日起计算，在正常运输和贮存条件下，贮存期至少为 6 个月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材行业标准  
**墙体饰面砂浆**  
JC/T 1024—2019

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出版  
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  
(原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标准化研究所)发行  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
地质经研院印刷厂印刷  
**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**

开本880mm×1230mm 1/16 印张1 字数22千字

2019年7月第一版 2019年7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1—800 定价22.00元

书号:155160·1695

\*

编号:1330

---

网址:www.standardenje.com 电话:(010)51164708  
地址:北京朝阳区管庄东里建材大院北楼 邮编:100024  
本标准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由发行部负责调换。



JC/T 1024—2019